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邝云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参与表决人数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和现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在保障正常经营运作和募投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0月26日